

秦汉经济政策 与 经济思想史稿

——兼评自然经济论

谢天佑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秦汉经济政策与经济思想史稿

——兼评自然经济论

谢天佑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秦汉经济政策与经济思想史稿

谢天佑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中山北路 3663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 字数: 310千字

1989 年 3 月第一版

1989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1—2000本

ISBN7-5617-0120-9/K·013 定价: 6.20元

自序：寻找突破口和结合点

秦汉是中国封建社会一个典型的历史时期。

雄心勃勃的秦始皇完成了他梦寐以求的大业，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国家。秦始皇肆虐了历史，历史也戏弄了秦始皇。不到14年，铜浇铁铸般的秦王朝倒塌了。拥有一切权势的统治者败亡于忍饥号寒的“亡秦”之手。

为什么如此庞大、强悍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国家这样迅速地覆灭了？为什么企望传之万世的家天下不到二世而亡？这两个大“？”永远挂在后来的统治者心上。

不断探索，不断寻找答案……

首先是西汉王朝统治者以及为其服务的思想家、理论家的思考。

他们的思考是多方面的。本书着重论述的是：在经济政策与经济思想之间的思考。

经历了陈胜、吴广起义和楚、汉之争之后，刘邦重建了统一的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国家。

第一个统一的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国家轰轰烈烈地建立，如惊雷，震耳欲聋；哗啦啦地倒塌，似闪电，过眼即逝。可以耳闻目睹的汉代人，能不为之惊心动魄吗？能不为之诧异吗？惊诧之余不得不认真思考：怎样避免重蹈亡秦的覆辙？怎样巩固新兴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国家？用什么样的经济思想作指导？制订什么样的经济政策？

西汉王朝初期统治者以黄老经济思想为指导，制定了无为而治的经济政策，经过半个多世纪的实践，社会经济得以恢复、

发展、繁荣，从而巩固了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统治。

在社会繁荣昌盛的基础上，雄才大略的汉武帝，不惜倾泻巨大的人力财力，对匈奴进行长期征战。耗尽了数十年的积蓄，造成了急待解决的财政危机。武帝起用了桑弘羊等人，并以桑弘羊所代表的经济思想为指导，制定了与西汉王朝初期有所区别的经济政策，缓解了财政危机。

西汉末期，社会矛盾激化，王莽趁机改朝易姓，建立新朝，推行“改制”。王莽具有解决社会危机的真诚愿望，却失之狂躁妄动；他抓住了社会主要问题，却给社会问题的解决开了一帖悖时的古老药方。新朝终于还是毁于农民起义的熊熊烈火之中。

刘秀仿效西汉政权形式，建立东汉王朝。东汉时期，这个统一的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国家已埋伏着削弱、瓦解的因素。其中主要因素就是豪强地主经济的崛起。因此，无论刘秀及其后继者主观上怎样努力，也恢复不到西汉时期那样的盛世。东汉王朝政体是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阶级基础却是倾向分权的豪强地主。这种政治体制与阶级基础的矛盾，在东汉王朝所制订的经济政策以及指导这种政策制订的经济思想上都有所反映。

秦王朝——西汉王朝——新莽王朝——东汉王朝，一个接着一个更替，好似一个圆圈接着一个圆圈轮番地出现，不停翻滚，时间在延续，空间在扩大。但，并非直线上升，而是走了一个高低不平的斜坡。

对这一段典型的历史时期的经济政策与经济思想作微观的研究，然后上升到宏观，权衡全局，在回答中国古代社会为什么量变那么持久，质变那么迟缓的问题上，或有裨益。

在资本主义以前的人类历史上，经济思想是不发达的。它夹杂在哲学思想、政治思想以及其他各种学术思想之中，如躲在门背后向外偷看的姑娘，不易为人们所觉察，从而造成了研究上的困难。建国以来，中国古代经济思想史研究已在兴起，并结出了象胡寄窗先生的《中国经济思想史》这样的硕果，但是，仍

有待深入。我不揣浅陋，也涉足到了这个行列。

经济思想是社会经济的产物，反过来，它必然要作用于社会经济。而经济思想要有效地作用于社会经济则缺少不了经济政策这一杠杆。人们研究中国古代社会的经济政策，往往忽略了政策背后的思想，或者注意到了思想，却又不及探索思想与政策之间的联系，这不能不说是一种缺憾。因此，我撰写这本书，不是单纯评述经济思想，而是将经济思想与经济政策结合起来研究。这也算是一种尝试吧。

在武帝死去不久，西汉王朝的当权者曾召开了著名的盐铁会议。这是一次经济思想大辩论的会议。以桑弘羊为代表的国家商业资本派用本末并重的思想冲击着自然经济论，以贤良文学为代表的重农抑商派用自然经济论反驳本末并重的思想。我细读桓宽《盐铁论》，为该书所载录的丰富经济思想和两派激烈而精彩的辩论吸引住了。这对我个人来说，算是发现了丰富矿藏。我要从这里挖下去，这里就是我研究经济思想史的突破口。先是就经济思想研究经济思想，后来，觉得这样做有单一之弊。经过一番摸索，我才选择了经济政策与经济思想这个结合点，并试图通过这一结合点，将政治、经济、思想、人物、事件、史实、理论融为一体，不敢说“多线”、“立体”，只希望旧貌多少有所改观。

研究经济思想史，我是半路出家的门外汉。不过，这也有一个好处，那就是没有框框，一切从历史实际出发，从具体到抽象，有什么写什么，是要害就重点写，没有，不硬凑。按照这个想法，以盐铁会议为中心，上追溯至秦，下延伸至东汉，于是形成了这样一本书。

时代的潮声在我耳边回荡，腾飞的脚步在大地上敲打，催人奋进，超越，突破。我不向人间问赞誉，只向读者坦露一颗自强不息的心。

本书写就誊抄后，请陈生民同志校阅了一遍。当人们正在

欢度兔年春节时，他却躲在书房啃我这本不甜、不咸的书稿，给我提出许多宝贵的意见，十分感激他的真诚帮助。实际上他是本书的第一个读者。第一个读者的声音，是令人难忘的。

最后，还应感谢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书完稿后，找个出版的处所，并非易事，特别是读者面窄的所谓学术专著。本书质量如何姑且不论，但也被视为学术专著之类，因此，哪家出版社为我出书，我总怀有令人赔钱的歉意。本书问世后，赔不赔，很难说。主要的是，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的同志不是向钱看，正因为如此，他们才主动、热情地接受了本书的出版。在这里，尤其要感激本书的责任编辑陈丽菲同志，劳她多次登门约稿。我曾听到一位老编辑说：“当我负责编辑的书出版了，我的喜悦之情不亚于作者本人，因为我把它当作自己的著作一样看待。”与陈丽菲同志多次交谈，我感到她有这种令人钦赞的素质和品德。

一九八七年二月，上海。

引 言

商鞅、韩非的战时经济思想与秦王朝的急政

秦王朝发迹于商鞅变法，伊始得益于以韩非为代表的法家思想。秦王政读了韩非所著《孤愤》、《五蠹》，慨然叹曰：“寡人得此人与之游，死不恨矣！”^①由此可见，法家人物、法家思想、法家著作，是多么地使秦王政为之倾倒。秦王政的政治实践急切需要理论指导，法家的思想理论恰好与他的政治实践合拍，韩非讲了他想讲而讲不出的话，他看到了韩非的著作，虽不是久行沙漠遇见了绿洲、久渴喝上了甘泉，至少是彼此心心相印，互为知音。秦王政将自己的命运和事业与法家学说紧紧地联系在一起，怎么不使他为之倾倒呢？语言表达心声。法家思想武装了秦王政，秦王政为法家理想的实现而献身。“死不恨矣”之言，不虚矣。

故本书就以论述商鞅、韩非的经济思想作为引子。

一 对所处时代的认识

什么样的时代，有什么样的经济思想。商鞅、韩非对他们所处时代的估计，是他们所持的经济思想的出发点和前提。

韩非说：“古人亟于德，中世逐于智，当今争于力。”^②当今

① 《史记》卷63《韩非传》。

② 《韩非子·八说》。

争于力的原因是什么呢？主要是“财寡”^①。由于“财寡”而引起的纷争，非仁义道德的说教所能解决的。如，“齐将攻鲁，鲁使子贡说之。齐人曰：‘子言非不辩也，吾所欲者土地也。’遂举兵伐鲁。”故“子贡辩智而鲁削。”^②不寄希望于“仁义”和“辩智”，唯有依赖于“力”。“力多则人朝，力寡则朝于人。”^③残酷的争权夺地的斗争现实使得韩非不得不作出这样的结论。

韩非所讲的“力”包含的实际内容，大致可分为两方面：一方面是武力。共工氏之所以打败仗，就是因为他的武器短而不坚。所以，“播笏干戚，不适有方铁钺；登降周旋，不逮日中奏百；狸首射侯，不当强弩趋发；于城距冲，不若堙穴伏橐。”^④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朝臣用的笏、当作舞蹈道具用的兵器，敌不过长兵器，也敌不过短兵器；玩弄繁文缛节的礼仪，不及严格的军事训练；奏乐行射礼，抵不上强弓急射；捍卫城池，用抵御冲车的老办法，比不上用水或烟火破坏敌方地道进攻的新战术。这段话，充分表达了韩非崇尚武力的思想。一部《韩非子》处处讲战争，充满了火药味。军事斗争是韩非所说“争于力”的主要形式。另一方面是财力。二千多年前古代中国人所说的财力主要是能填饱人的肚子的粮食。打仗的士兵要吃粮食，没有粮食这种财力，也就没有士兵的武力。财力是武力的基础，武力是财力的一种体现。简单地说，武力就是战，财力就是耕。商鞅、韩非深知这两者不可分割的关系，故总是将耕与战并提。商鞅说：“国之所以兴者，农战也。”又说“修政作一，去无用，止浮学事淫之民，一之农，然后国家可富，而民可抔也。”“国不农，则与诸侯争权，不能自持也，则众力不足也。”^⑤韩非说：“磐石

① 《韩非子·八说》。

② 同①。

③ 《韩非子·五蠹》。

④ 《韩非·八说》。

⑤ 《商子·农战》。

千里，不可谓富；象人（即俑人）百万，不可谓强。石非不大，数非不众也，而不可谓富强者，磐不生粟，象人不可使距敌也。”^①韩非所讲的“力”，与通常所说的实力是同义语。在这里，商鞅与韩非不约而同地将耕战两种实力并提。

韩非曾将他的追求目标概括为“国博君尊”^②四个字。“国博”就是实现大一统，“君尊”就是建立君主集权制。韩非说“当今争于力”，就是通过战争的形式，去完成建立统一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国家的历史任务。这个时代，也可以称之为战争时代，用韩非的话来说，就叫做“急世”^③。商鞅、韩非的经济思想，就是这样的战争时代的产物。这种经济思想，也可称之为战时或“急世”的经济思想。

二 关于《垦令》的内容

商、韩经济思想核心是尚耕战。从重农的角度看，这与秦王朝以下各朝的重农抑商派的思想基本相同，所不同的只是商、韩将重农与尚武联在一起，强调农业生产要为战争服务。而从经济思想的内容方面来说，还是着重论述重农。《商子·垦令》，对重农思想作了详细、具体的阐发，我们对此，将进行重点剖析。

全篇列举了20条发展农业生产的措施，其间有内容重叠，次序不顺之处，略加整理如下：

（一）对行政机构的要求：效率高、号令统一、实施有利于农业生产措施。

（1）高效率。“无宿治”，即处理公事不过夜。这样好处有

① 《韩非子·显学》。

② 《韩非子·分制》。

③ 《韩非子·五蠹》。

三：一是民役不会旷日持久，使“农有余日”；二是不利于农民的弊政可以得到及时清除；三是有利于农业生产的措施可以得到迅速贯彻。

(2) 统一号令。“百县之治一形，则从”。即号令统一，人人容易遵守。奸邪的官吏不能弄虚作假；新来的官吏不敢另搞一套；失职的官吏也隐瞒不了过错；还有，由于号令统一，可以简政简员，使农民的赋税徭役负担得以减轻。

(3) 一切从有利于农业生产出发。全篇20条，条条都以为农业的兴利除弊为出发点，有几条的内容已达到细致入微的地步。如规定送运公粮给官府者，不准收取运费，回来时也不准许揽载私人的货物，以使“往速来疾”，则“不败农”，“草必垦”。

(二) 人口政策：“使农无得擅徙”。

(1) 农业人口不得离开土地。

(2) 促使闲散人口无人雇佣；“爱子”不能吃闲饭；“废逆旅”，“逆旅之民无以食”；“无得为罪人请于吏而饱食之”。堵塞一切可以堵塞的漏洞，使一切可能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口固守土地。

(三) 税收政策：重商税轻农税。

(1) “禄厚而税多”的贵族之家，吃闲饭的人口多，政府按闲散人口数收税，并多派公差，使其“无所于食则必农”。

(2) 贵族的“余子”(即非嫡长子)；只能获得标准口粮，不得逃避徭役，也无做大官的希望，使其“必农”。

(3) “重关市之赋”，则“农恶商，商疑惰”，“草必垦矣。”

(4) 商人家里按人口数摊派公差，他们的奴仆按名册服役，使农民公差少，商人的公差多。农民公差少“则良田不荒”；商人的公差多“则去来赍送之礼无通于百县。”

(5) 按粮食产量收税，政府法令要统一，农民的负担公平，政府有信用，官吏不敢搞鬼，农民安心生产而不思迁。

(四) 市场政策：限制商品交换。

(1) 禁止粮食买卖。勤劳的农民不卖粮，不种地的懒汉无粮吃。商人不做粮食生意，丰年不能囤积，荒年不可居奇。于是，商人、懒汉均“欲农”。

(2) 政府统一管理山林湖泊的资源，以免厌恶农业或贪财的农民，抛弃农业到山林湖泊中去找活路。

(3) “贵酒肉之价”，并“重其租”。这样，不会因酿酒过多而浪费粮食，大臣不会因饮酒过多而积压公事，“则草必垦矣。”

(4) 禁“军市”，特别禁止私运军粮和私盗军粮贩卖。“盗粮者无所售，送粮者不私稽 轻惰之民不游军市，则农民不淫，国粟不劳，则草必垦矣。”

(五) 奖惩政策：利农则奖，害农则惩。

(1) 不要因某人 有国外势力的支持和有什么样的爵位、才能，就给他升官，这样，民众就不重视那些所谓学问，也不会轻视农业。

(2) 对心胸狭窄、性情急躁、勇于私斗的人；对不驯顺敢于吵闹的人；对游荡懒惰的人；对挥霍钱财的人；对花言巧语、阿谀奉承、心地险恶的人，加重刑罚并实行连坐法，使“五民者不生于境内，则草必垦矣。”

(六) 文化政策：非学崇简尚愚。

(1) “民不贵学则愚，愚则无外交，无外交，则国安不殆。”民愚则“勉农而不偷”。

(2) 音乐歌唱和各种装饰品不准在各县流通，这样，农民在劳动和闲暇时就看不到、听不到这些，从而能“意一而气不淫”地从事农业生产。

总之，商鞅 20 条垦令的内涵是：一个效率高的集权政府，执行一系列重农政策，建立一个不流动的社会体制。

三 商鞅变法的作用：将以游牧业为主的 综合经济改造为单一的农业经济

秦人的来源，有“东来说”和“西来说”，我们姑且不论及此，至少秦人后来是定居于西，崛起于西。无论是文献资料，还是考古资料，都是如此证明的。

据《史记》卷5《秦本纪》载，在商鞅变法以前，秦人的主要经济是畜牧业。

如大费“佐舜调驯鸟兽”，“造父善御幸于周繆王，得骥、温骊、骅骝、绿耳之驷，西巡狩，乐而忘归。徐偃王作乱，造父为繆王御，长驱归周，一日千里以救乱。”“非子居犬丘，好马及畜，善养息之。犬丘人言之周孝王，孝王召使主马于汧渭之间，马大蕃息。”犬丘是秦人从事畜牧业的重要据点，自非子起，秦人与西戎等其他各族常为争夺犬丘而动干戈。平王东迁，“封襄公为诸侯，赐之岐山以西之地”。至德公“初居雍城”。秦繆公与齐桓、晋文差不多同时，开始向中原争霸，势力东伸。“益国十二，开地千里，遂霸西戎。”自繆公起，经十五世，传至著名的孝公。

当时，“河山以东彊国六，与齐威、楚宣、魏惠、燕悼、韩哀、赵成侯并，淮泗之间小国十余。楚、魏与秦接界。魏筑长城，自郑滨洛以北，有上郡。楚自汉中，南有巴、黔中。周室微，诸侯力政，争相并。秦僻在雍州，不与中国诸侯之会盟，夷翟遇之。”孝公感到“诸侯卑秦，丑莫大焉”。秦与山东诸国相比，其落后之处，在于它没有以农业为主的经济，而仍然是以畜牧为主兼有农业的综合^①经济。孝公重用商鞅变法，从经济方面来说，就是将以畜牧业为主的综合经济改造为单一的农业经济。

^① 秦国经济状况尚须深入研究，拟写专文。

那时，农业是最先进的生产部门，实现经济农业化，同今天实现经济现代化一样。商鞅变法的巨大的历史意义即在于此。

但是，这种积极作用，不应成为我们分析商、韩经济思想局限性的障碍。

四 过分突出农业的重要性，实际上是给农业发展设置重重障碍

商、韩经济思想的最大进步性就在于它突出了农业的重要性，然而它的最大局限性也就在于它太过分地突出了农业的重要性。

为什么说“太过分”呢？就是因为他们不仅将农业置于各行各业之上，而且将农业与各行各业对立起来。

首先是商、韩对农业重要性的估价。

古人判断一个经济生产部门重要与否，是与解决人们吃的问题联系在一起的。譬如，游牧民族以牲畜的肉类作为主要食物，因此，他们必然将畜牧业置于首位。同样，农业民族以粮食作为主要食物，也就必然将农业置于首位。商鞅、韩非正是从以粮食作为主要食物这一点出发，而强调农业重要性的。道理很简单，在农业民族的国度里，没有粮食，人们不能做事，不能生产，不能打仗，只有饿死。正因为这个道理太简单了，所以，商鞅、韩非都未作过多的阐述，而是把农业的重要性作为前提来阐发他们的思想。在那个时代，那种经济条件下，商鞅、韩非持有这种认识，是完全可以理解、无可苛求的。问题在于他们将农业的重要性绝对化了，并以此排斥其他各行各业的重要性，甚至认为其他各行各业的存在，是农业发展的障碍。

其次，将农业与畜牧业对立起来。

商鞅将农耕称之为垦荒，是因为那时荒地多，要发展农业，在很大程度上是将草地开辟为农田。李悝推行“尽地力之教”，

不仅是指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也包含了开垦荒地。商鞅说：“民胜其地者务开，地胜其民者事来，开则行倍。”^①就是说，人口多而耕地少要努力开垦荒地；土地多而人口少要设法招徕人力。开垦的荒地愈多，物力、人力也就愈益增多。这样，在商鞅的思想认识上就将农业与畜牧业、农作物与草莱对立了起来。不在于商鞅那时荒地开垦了多少，而在于这种思想后来发展成为我国古代不可变更的信条。历朝统治者将垦殖荒地多少列为考查吏绩的重要内容之一，鼓励人民向山向水向沙漠要耕地，寸土必争，寸草必除，单一发展农业，将宜于畜牧业的土地改为耕地，造成水土流失，破坏了生态平衡，反过来，孤军独进的农业也丧失良性循环的生态环境。一个历史阶段开垦荒地多少是一时的事，当单一发展农业生产成为传统的思想和政策，就要在历史上日积月累地、潜移默化地起着消极作用，而且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为世界上少有的农业繁荣所掩盖。

再次，将农业与工商业对立起来。

韩非说：“耕战之士困，末作之民利者，可亡也。”^②又说：“仓廩之所以实者耕农之本务也，而綦组锦绣刻画为末作者富。”^③由于韩非将农业与工商业的关系，视为不可并存的对立关系，所以，他主张实行“使其商工游食之民少而名卑，以寡趣本务而趋末作”^④的政策。

产生这种对立的认识根源，在于商鞅、韩非有偏见：将农业视为绝对的重要，将工商业视为绝对的无用而有害。

在商鞅、韩非看来，手工业生产和商人所贩卖的东西，于民有用者极少，大都是无用而有害，所以，他们鼓吹压抑农民对生活资料的需求，使他们尽可能少地对手工业品有所见闻，借

① 《商子·算地》。

② 《韩非子·亡征》。

③ 《韩非子·诡使》。

④ 《韩非子·五蠹》。“趣”即“舍弃”也。

以保持农民的“朴”。“朴则畏令”、“朴则生劳而易力”^①，有利稳定统治，有利于农业生产。问题在于农民对生活资料的需求是浮动的，它随着社会生产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有时变有用为无用或变无用为有用，变有利为有害或变有害为有利。在这个领域中，商鞅、韩非智力的触角是达不到的。

工商业“佚且利”^②，相比之下，农业则“劳而少利”^③。正因这样，农业竞争不过商业，民多弃农而从“末”。在那种生产力极低的条件下，如吃饭的人多，而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少，则要产生饥荒，“百人农，一人居者王；十人农，一人居者强；半农半居者危，故治国者欲民之农也。”^④这种比例当然不是精确的计算，但是，要粮足，必须保持绝大多数人口从事农业生产，这是中国古代社会的实际，问题在于商鞅、韩非将农业人口占绝对优势视为不可变的铁律，将保持众多从事农业生产人手作为发展农业生产的唯一出路，从而没有改变农业人口比例的追求，堵塞了通过改进生产工具、生产技术发展农业的途径。

这样，就从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两个方面压抑了农民的需求，堵塞了工商业的发展，从而也阻滞了农业的发展。

第四，将农业劳动与脑力劳动对立起来。

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在阶级社会里，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从来是对立的。一般将这种对立理解为统治者与被统治者的对立。而商鞅、韩非将这种对立伸展到经济领域中。商鞅说：“农战之民千人，而《诗》、《书》辨慧者一人焉，千人者皆怠于农战矣。”^⑤从农业人口与脑力劳动人口的比例角度来看，这种说法未尝不可取，但假如因此而将农民排除于受教育之外，

① 《商子·算地》。

② 《商子·算地》。

③ 《商子·外内》。

④ 《商子·农战》。

⑤ 《商子·农战》。

使农民永远停留在经验型水平上，就不可能填平经验型与知识型之间的鸿沟。固然，自先秦以来，儒、法、道的学说都是讲人与人的关系，不研究人与自然的关系，不讲生产知识，即使学习了儒、法、道诸家学识，也不会获得从事农业生产的具体知识，但，使农民永远处于不受教育无知的状况，认为学习知识对农民来说是多余的，农民愈愚愈好，愈无知愈好，农业是愚民之业，也就从根本上杜绝农民受教育的机会，割断了农民与农业知识的联系。这种思想的产生固然有它的历史条件，然而，一旦历史条件起了变化，它就会作为一种传统观念妨碍农民由经验型转化为知识型了。

总之，人类社会是立体结构，各行各业之间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它们彼此之间相互依赖又相互制约，这种相互依赖相互制约的关系要求各行各业按照一定比例进行组合，同时这种比例又不是一成不变的，它随着社会生产力水平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商鞅、韩非将人类社会几乎看成是单一的平面的，过分强调各行各业的对立，忽略了它们之间统一的一面，从而将农业从各行各业中突出出来，并加以孤立，从而，造成经济结构比例畸形，而又凝固不变。这种危害长期潜伏着，不易觉察，然而一旦为人们所觉察，就会悔之太晚，付出的代价太大。

五 法家经济思想：“重农抑商”加反“仁政”

上述的商、韩经济思想，就是通常所说的“重农抑商”思想。这种思想在古老中国的根子是很深的，社会基础也是很广泛的。它不是以商鞅、韩非为代表的法家所独有的，儒家、道家也有这种思想。在互相对峙的各家之间出现这种奇异的相通，其根源另当别论。在这里，我们要揭示的是商、韩的经济思想有没有自己的特色？它的特色是什么？

儒家的经济思想有着“仁政”的烙印。诸如轻徭薄赋、扶困